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3日以现场（公司15楼会议室）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董事王淑娟女士、独立董事刘书锦先生、独立董事陈羽先生以电话会议方式出席本次董事会；独立董事林朝南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8月14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通知等形式向所有董事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曹璋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7名，亲自出席董事7名，公司监事及相关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认真审议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认为公司半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2023年上半年度经营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结束未行权及第三个行权期未达到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同意根据公司《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对第二个行权期结束 2 名激励对象未行权、第三个行权期 16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及 26 名激励对象因公司层面业绩考核不达标而需注销的股票期权合计 2,146,885 份进行注销。本次注销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侵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

表决情况：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冯旭先生是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关于该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注销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结束未行权及第三个行权期未达到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的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在 2022 年 9 月 23 日至 2023 年 8 月 4 日共自主行权股票期权 923,520 份，公司新增股份 923,520 股，新增股份后公司股份总数为 213,004,872 股。公司将对应变更注册资本，本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13,004,872 元。

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于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及时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注册资本变更登记以及《公司章程》的备案登记等相关手续。上述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5、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

结合公司发展需求及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运营使用效率，同意将“安奈儿电商运营中心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由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变更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园支行，“营销网络数字化升级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由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安云谷支行变更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民治支行；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具体事宜；待募集资金完全转出后，公司将注销原募集资金专户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安云谷支行。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该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专户的核查意见。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4 日